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持计划：累计增持比例下限为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份的 0.4%（含已增持股份），上限为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份的 1%（含已增持股份）。
- 增持价格不高于 9.60 元/股；期限为自 2016 年 12 月 26 日起 6 个月内。
- 自 2016 年 12 月 26 日首次增持起至 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控股股东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苏高新集团”）一致行动人苏州新区创新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科技”）已累计增持数量为 2,407,800 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份的 0.2016%，超过本次增持计划区间下限的 50%。
- 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名称：苏州新区创新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截至 2017 年 1 月 6 日，创新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17,207,8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44%；苏高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创新科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1,684,89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2.01%。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提振市场信心。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 A 股普通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比例下限为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份的 0.4%（含已增持股份），上限为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份的 1%（含已增持股份）。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 9.60 元/股。

(五)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26 日起 6 个月内。

(六)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自 2016 年 12 月 26 日首次增持（详见 2016-077 号公告）起至 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控股股东苏高新集团一致行动人创新科技已累计增持数量为 2,407,800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2016%，超过本次增持计划区间下限的 50%。

增持主体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份 的比例 (%)
苏州新区创新科技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6 年 12 月 26 日	1,877,800	0.1572
苏州新区创新科技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6 年 12 月 28 日	130,000	0.0109
苏州新区创新科技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7 年 1 月 6 日	400,000	0.0335
合计			2,407,800	0.2016

本次增持后，公司控股股东苏高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创新科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1,684,89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2.01%。其中苏高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84,477,09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0.57%；创新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17,207,8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44%。

### 五、其他说明

1、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等行为，相关增持价格范围则以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为准。

2、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苏高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7日